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4樓
北區

承辦人：江展宏

電話：02-27208889轉1237

傳真：02-27251989

電子信箱：bv6490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麗山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7月1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資字第113307139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資訊素養影音創作比賽簡章1份 (32273912_1133071390_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113年資訊素養影音創作比賽」活動簡章1份，比賽
內容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國立陽明交通大學（下稱該校）113年6月13日陽明交
大人社研字第1130025643號函辦理。

二、為增加國中生、高中生對於資訊素養的認知及興趣，並推
廣符合法規與道德之資訊網路使用方式，教育部委託該校
辦理旨揭競賽。

三、活動摘要如下：

（一）報名時間：即日起至113年10月15日（星期二）止。

（二）參賽資格：就讀公私立國民中學或高級中學在籍學生，
採團體報名，每組2至4人為限，成員需就讀同一學校。

（三）參賽組別：國中組與高中組，共2組。

（四）報名辦法：填寫線上報名表單並提供作品 YouTube 連結
(<https://forms.gle/JksVxfArtRA7wNL96>)。

（五）各組競賽獎勵：

麗山高中 1130702



NIAA1136006795

1、特優1名：獎金新臺幣（以下同）3萬元及教育部團體獎狀1紙。

2、優等3名：獎金1萬2,000元及教育部團體獎狀1紙。

3、佳作10名：獎金8,000元及教育部團體獎狀1紙。

四、活動相關資料業公告於教育部中小學資訊素養與認知網站
（<https://eteacher.edu.tw>），倘有疑義，逕洽本案聯絡
人陳小姐：電話（03）5712121分機 52493、電子信箱：
chenchen@nycu.edu.tw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、臺北市私立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私立國民中學

副本：

